

2021年12月14日(10:00AM - 12:30PM)举行的营业员资格考试亲身 / 委托他人代为报名的安排

于2021年11月3日及尚未额满时，亲身 / 委托他人代为报名将有以下的安排：

1. 上午7时45分之前，申请人士须由职业训练局大楼正门楼梯右侧开始，沿活道前往救世军街方向排队。
2. 上午7时45分开始，我们将派发「排队号码票」，并分批指示于职业训练局大楼外排队的申请人士前往大楼内的指定地点排队。持有「排队号码票」的申请人士必须立即前往指定的地点等候。否则，有关「排队号码票」将变为无效，及申请人士必须在职业训练局大楼外重新排队。
3. 所有进入大楼的申请人士必须使用「安心出行」流动应用程序或填写表格，以记录其到访资料。
4. 申请人士必须遵循职业训练局职员及保安人员指示排队及前往指定地点等候。申请人士在进入指定地点前必须交回「排队号码票」。没持有「排队号码票」的申请人士不可进入指定地点排队，以领取筹号。
5. 上午9时正开始，我们将向在指定地点排队的申请人士派发筹号，并安排持有筹号的申请人士分批前往报名处办理报名。

排队及报名安排会视乎当天实际情况或会调整，所有安排以考试中心当天公布为准。

6. 筹号将以实名制登记领取

- 6.1 每名申请人士必须提供考生姓名及香港身份证 / 护照号码以领取筹号。未能按要求提供考生资料的申请人士将不会获派发筹号。
 - 6.2 每名申请人士必须在获发筹号后，即时在筹号上填写考生姓名和身份证明文件的部分号码，考试中心将会拍摄已填写的筹号作记录，筹号上的考生资料不接受任何更改。如申请人士未能于拍摄筹号前填妥筹号上的资料，考试中心将拒绝其报名及收回其筹号。
 - 6.3 申请人士只能提交与筹号上记录的姓名和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报名表。否则，考试中心不会接受其考试报名。
7. 每名申请人士每次只限获发一个筹号及递交一份报名表格。如欲取得多一个筹号或递交多于一份报名表格，必须在递交第一份报名表格后，重新排队。
 8. 所有筹号以先到先得的方法分配，不可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出售。
 9. 各考试场次筹号有限，如未能取得筹号的申请人士，可尝试以网上或邮递方法递交报名。
 10. 所有获得筹号的申请人士，必须在当日晚上8时正之前于报名处交回筹号及完成报名，否则有关筹号将变为无效。如申请人士未能交回筹号，考试中心将拒绝其报名。

建议申请人士于网上递交申请，以减低2019冠状病毒在社区扩散的风险。